####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 民事裁定书

(2022) 粤 19 破 93 号之一

申请人:广东陈梁永钜律师事务所,东莞市富邦科技应用材料有限公司管理人。

本院于2022年9月14日裁定受理东莞市富邦科技应用 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 广东陈梁永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本案于2022年11月 11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2023年1月31日,管理人申 请本院裁定确认《关于提请法院裁定确认债权的报告》记载 的债权。

经审理查明:截至2023年1月31日,管理人调查得知富邦公司的职工债权人1户、享有的职工债权共计1笔,总额为9718.4元;管理人接收到1户债权人申报的2笔社保、税款债权,申报的债权总额为87774.94元;管理人接收到1户债权人申报的1笔担保债权,申报的债权总额为3872370.07元;管理人接收到9户债权人申报的9笔普通债权,申报的债权总额为9698497.75元。经债权人会议核查无异议的债权总额为11393761.41元(含职工债权)。管理人就其审核确认的债权编制了债权表,并提交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在规定的异议期内,有1户债权人就自身的债权

核查数额向管理人提出了异议,管理人对此做出了回复不予调整提交核查的债权数额,该债权人未在规定诉讼期限内提起债权确认的相关诉讼。其余债权人未在债权核查期间向管理人提出债权异议或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的相关诉讼。

本院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的规定,管理人对债权进行审查、编制债权表并提交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人对债权表记载的债权有异议的,可以向受理破产申请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现管理人已审查核定富邦公司债权人的债权金额,并提交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在规定的异议期内,管理人仅收到1户债权人提出异议,经管理人复核回复后,未有债权人提起诉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裁定如下:

确认附件债权表所列的债权成立(详见债权清单)。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判员
 谢佳阳

 审判员
 雷德强

 审判员
 钟丽丽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 记 员 吴彩霞 邓绮琪

# 附件1:《职工债权表》

A-职工债权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债权人 编号	职工债权人 姓名/名称	职工债权数额	拟核定金额	备注	
A1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 税务局黄江税务分局	9, 718. 40	9, 718. 40		
合计		9, 718. 40	9, 718. 40		

## 附件2:《税款、社保债权表》

B-税款、社保债权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债权人 编号	债权人名称	申报债权总额	拟核定金额	备注	
B1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 税务局黄江税务分局	52, 984. 51	22, 532. 40		
B2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 税务局黄江税务分局	34, 790. 43	17, 718. 75		
合计		87, 774. 94	40, 251. 15		

## 附件3:《担保债权表》

C-担保债权表					
	单位:人民币元				
债权 人编 号	职工债 权人 姓名/名 称	申报债权总额	拟核定金额	备注	
C1	中商股限 黄石 大石	3, 872, 370. 0 7	3, 217, 771. 7 3	经调查债务人用于抵押的机器设备已经被执行处置完毕、债务人用于质押的应收款无法确认是否存在。在以上担保财产无法接管、债权人无法通过担保财产优先受偿的情况下债权人的债权将作为普通债权受偿。债务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应当加倍支付的迟延利息不予确认为债权。	

合计	3, 872, 370.	3, 217, 771. 7	
	07	3	

# 附件4:《普通债权表》

# D-普通债权表 (无担保债权)

单位: 人民币元

	中位: 八尺巾)			
债权 人编 号	债权人名称	申报债权总额	拟核定金额	备注
D1	东莞市恒聪包装制 品有限公司	72, 456. 83	72, 456. 83	
D2	深圳市万诚实业投 资有限公司	1, 952, 286. 00	1, 377, 040. 00	
D3	东莞市莞商小额贷 款有限公司	2, 730, 415. 82	2, 228, 515. 82	
D4	思立科(江西)新 材料有限公司	65, 814. 35	0.00	
D5	东莞市纤媛堂健康 管理有限公司	3, 218, 533. 27	3, 218, 533. 27	
D6	东莞市新望包装机 械有限公司	251, 483. 57	251, 483. 57	
D7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 市税务局黄江税务 分局	34, 790. 43	17, 071. 68	
D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黄江支行	1, 215, 142. 38	851, 744. 24	
D9	深圳市永安电工材 料有限公司	157, 575. 10	109, 174. 72	
合计		9, 698, 497. 75	8, 126, 020. 13	